

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受茂名市人民医院的委托，拟对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OSUN-Z2HW-15078

二、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详见招标文件

四、项目内容、需求及数量：

1. 采购项目内容：医疗设备采购；
2. 采购项目要求：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3. 采购数量：1 批。

本项目不分包，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五、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3. 投标人必须依法取得《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4. 投标产品若隶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5. 若投标人不是制造商，须提供设备制造商或一级代理出具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合法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6. 投标人成功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 2015 年 09 月 7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每天上午 8：30～11：30 至下午 2：30～5：00（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由法定代表人本人持有效证件到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购买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每套售价：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购买谈判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3、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 4、税务登记证副本;
- 5、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 6、购买人的身份证。

*以上资料 1 为原件, 2、3、4、5、6 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并提供原件核对。

七、投标截止时间: 2015 年 9 月 29 日 9 时 00 分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桥南中区二栋一楼开标室

九、开标评标时间: 2015 年 9 月 29 日 9 时 00 分

十、开标评标地点: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桥南中区二栋一楼评标室

十一、招标文件公示/下载: <http://www.chinagosun.com>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 采购人联系人: 周先生

电话: 0668-2922921

传真:

联系地址:

邮编: 525000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柯先生

电话: 0668-2190172

传真: 0668-3335800

联系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桥南中区三栋一楼

邮编: 525000

开户行: 建设银行茂名红旗支行

账户: 4400 1690 4030 5988 8888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7 日

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OSUN-Z2HW-15078

发布时间：2015 年 9 月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6
一、供应商资格.....	6
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7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3
一、说 明.....	13
二、招标文件.....	1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五、开标、评标定标	19
六、质疑.....	22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2
八、适用法律.....	22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3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25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28
一、货物内容.....	29
二、合同金额.....	29
三、货物要求.....	29
四、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30
五、付款方式.....	30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30
七、安装与调试.....	31
八、验收.....	31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31
十、争议的解决.....	32
十一、不可抗力.....	32
十二、税费.....	32
十三、其它.....	32
十三、合同生效.....	3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一、 自查表.....	36
三、 商务部分.....	44
四、 技术部分.....	51
五、 价格部分.....	55
六、 唱标信封.....	58
附件一：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59
附件二：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60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各供应商：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受茂名市人民医院的委托，拟对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本项目招标文件公示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7 日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共五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人或者我公司提出质疑，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

一、采购项目编号：GOSUN-Z2HW-15078

二、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296,000.00 元（大写：贰拾玖万陆仟元整）

四、项目内容、需求及数量：

1. 采购项目内容：医疗设备采购；

2. 采购项目要求：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3. 采购数量：1 批。

4. 本项目不分包，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五、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3. 投标人必须依法取得《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4. 投标产品若隶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5. 若投标人不是制造商，须提供设备制造商或一级代理出具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合法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6. 投标人成功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 2015 年 9 月 7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11 日每天上午 8：



30~11:30 至下午 2:30~5:00（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由法定代表人本人持有效证件到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购买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每套售价：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购买谈判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3、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 4、税务登记证副本；
- 5、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 6、购买人的身份证。

*以上资料 1 为原件，2、3、4、5、6 为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5 年 9 月 29 日 9 时 00 分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东省茂名市官渡桥南中区二栋一楼开标室

九、开标评标时间：2015 年 9 月 29 日 9 时 00 分

十、开标评标地点：广东省茂名市官渡桥南中区二栋一楼评标室

十一、招标文件公示/下载：<http://www.chinagosun.com>

十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 采购人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0668-2922921

传真：

联系地址：

邮编：525000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柯先生

电话：0668-2190172

传真：0668-3335800

联系地址：广东省茂名市官渡桥南中区三栋一楼

邮编：525000

3) 采购信息查询

广东国信工程有限公司网（<http://www.chinagosun.com>）

茂名市政府采购网（<http://maoming.gdgpo.com/>）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7 日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供应商资格

-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 3、投标人必须依法取得《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 4、投标产品若隶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 5、若投标人不是制造商，须提供设备制造商或一级代理出具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合法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 6、投标人成功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采购项目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预算金额
1	手术显微镜	1	¥100000.00 元
2	溶浆机	2	¥196000.00 元



三、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手术显微镜技术参数

一、支架系统

- 1、横臂最大伸展长度：1230mm
- 2、垂直调节范围： $\geq 550\text{mm}$
- 3、脚控电动 X-Y 平面移动器，移动范围（前后、左右）： $\geq 40\text{mm}$ ，速度： $\leq 1.5\text{mm/s}$
- 4、脚控电动微调升降范围：40mm，速度： $\leq 1.5\text{mm/s}$

二、电气照明性能

- 1、同轴照明，光斑中心最大照度： $\geq 60000\text{LX}$
- 2、冷反射医用溴钨灯（四组光源）：15V 150W（德国进口欧司朗灯泡）
- 3、电源电压：AC220V $\pm 10\%$ 50HZ

三、光学性能

- ▲1、双人双目同光路同倍率同视场，主镜与副镜为 180° 面对面操作
 - ▲2、总放大倍率：5X-25X 电动（手动）无级连续变倍
 - ▲3、同光路助手镜与主镜成 90° 操作，放大倍率 5-20X 连续变倍
 - ▲4、同光路同倍率同视场示教镜（万向调节）。
 - 5、目镜放大倍率：12.5X，艾尔弗广角目镜
 - 6、瞳距调节范围：55mm-75mm
 - 7、屈光度调节范围： $\pm 6\text{D}$ 双目
 - 8、视场直径：11mm-82.5mm
 - 9、工作距离：200mm 250mm 300mm
 - 10、内置分光器设计，可连接 CCD 摄像接口、数码照相机接口及图文处理工作站。
 - 11、所有光学镜头均采用最新反光涂层复消色差镜头（主镜、助手镜、物镜及变倍系统）
 - 12、极好的清晰度、对比度、景深 5mm-50mm，分辨率 > 120 线，高亮度、立体感强。
- 四、其它要求：
- 可升级选配数码摄像系统、CCD 摄像系统。

五、适用范围：

专用于手外科、骨科、整形外科、泌尿生殖外科、动物实验、解剖手术、生命研究等显微外科手术及教学演示。

溶浆机技术参数

一、设备介绍

溶浆机应有贮水加热区和解冻区两部分。水能在贮存箱内加热至设定温度，并保存在贮存区内。然后由循环泵送入解冻区，在解冻区内与冰冻血浆进行热交换后，又循环进入贮水回热区进行加热，加热后的水又被循环到解冻区，这样周而复始，循环水流加快了冰冻血浆与水的交换，使得血浆的温度很快达到适合输入人体的温度。

二、设备功能

1. ▲血浆解冻过程彻底与水隔离；
2. ▲工作袋:不少于二十个独立专业放血浆位置.
3. 完全自动化，应具有先进的程序控温，精度高、可靠性好；
4. 具有独立的控制系统，能监测解冻的全过程，具有声、光双重超温报警，并能自动降温；
5. ▲不少于五路预先设置的解冻程序，能适应不同容量的冰冻血浆、血小板和红细胞的解冻；
6. 轻柔的水循环系统，能够迅速、充分地融化血浆，大大减少纤维蛋白的析出，无“热”点不破坏血浆有效成分，确保冰冻血浆的解冻及使用质量；
7. 可移动的不锈钢解冻架和解冻专用袋，放、取方便；
8. ▲能重复使用的解冻专用袋（进口医用复合材料），隔离每个血浆袋，有效防交叉污染，确保血浆袋外面清洁、干燥，标签清晰、无脱落；
9. 全不锈钢水箱，能方便清洁卫生、消毒；
10. 加热水箱与解冻水槽的分离，保证均匀、快速地解冻，解冻完全后循环水自动回落，有效避免过度解冻；
11. 循环水泵性能优良，能静音运转，；
12. 具有上排水功能，工作室无需有地漏；
13. 内胆应自带摆动功能可加快融浆速度；



14. ▲具有设计高端摆动系统，加快解冻速度。

15. ▲具有原装进口电机。

三、技术参数

1. ▲存水量：95kg±10%
2. 加热功率：3×1500W
3. 输入电压：220V
4. 循环水泵流量：≥40kg /min
5. ▲化浆量（每袋 50 ml -200ml）：20 袋~40 袋
6. 控温范围：30℃~45℃
7. 控温精度：±0.5° c
8. 分度值：≤0.1℃
9. ▲解冻时间（50 ml-200 ml×6 袋-20° c 扁平冰袋）：8~12min

注：

1. ▲为重要评分参数

2. 本采购项目所有设备功能和技术参数均是满足用户日常工作需要的最基本功能和技术参数，投标人所投标设备的功能和技术参数必须完全符合或优于用户的要求。

3. 本项目要求中所出现的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品牌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代替标准，但这些代替标准必须优于或相当于本用户需求书的标准。

2、基本要求

(1) 中标人应提供已注册品牌制造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

(2) 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3) 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能够准确无误地表示货物的型号、规格、制造商；

(4) 所有货物提供制造商出具的进货确认函、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5) 中标人在实际供货时，应提供货物清单、产品样本资料和产品技术性能条件说明书。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中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

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成交货物质量标准 and 交货、验收：

(1) 质量标准：中标人应保证合同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近期生产的，其质量、规格及特征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提供的医疗设备与中标通知单相符附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成品检验报告单、医疗器械产品制造认可表（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合格证、医疗设备要保质保量。

(3)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4)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5) 供货时中标人应提供生产厂家的原厂供货证明函及售后服务保证函，以确保原厂完整包装正品。

(6) 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7)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8) 中标人须提供产品质量保证书。

2、报价要求：

本项目以人民币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运输保险、装卸、现场安装调试（含安装及调试所需的供电等用各种材料）、质保期售后服务、技术培训费



（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等）、商检费、人工费、各项税费以及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中标价以外的其他费用。

3、质保期（服务期）：

（1）质量保证期：所有设备保修期不少于一年。在广东必须有厂家或办事处独立的安装维修工程师，不属第三方维修公司。（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以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具体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2）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上门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

（3）任何时候，中标人均不得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中标人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和对设备进行定期的检测和维修。

4、验收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3）按国际和国家标准及厂家标准进行验收，同时中标人应向用户提供验收标准手册及报告书。

（4）采购人按中标人提供的供货清单检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和其他的技术资料、检查产品及附件是否完整无损，设备资料参数是否与采购人的要求相符。如有损坏、缺件等情况，中标人自行负责。

（5）中标人应将关键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中标人须派遣工程人员到达使用单位与采购人技术人员一同开箱清点货物，中标人须负责组织安装、调试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7）采购人按国际和国家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验收，同时中标人应向医院提供验收标准手册及报告书。

（8）项目安装完毕，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方与上级主管部门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项目验收。

5、售后服务：



(1) 中标人必须在广东必须有厂家或办事处独立的安装维修工程师，不属第三方维修公司，须设置 7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接到采购人的报障后，2 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若故障在 24 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质保期满后，供应商提供终身维护服务，实行上门维护，允许收取配件费用。

(2) 中标人负责指导安装、调试、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3) 中标人免费提供系统软件升级。

6、结算及付款方式：

(1) 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中标人凭采购人验收合格单按合同价格以普通购货发票（或增值税发票）用银行汇票（商业汇票、银行本票、支票汇兑、委托收款）结算。

(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设备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有效发票以及设备验收报告办理入库手续后，单价十万以内的货物，三个月内支付全额货款的。

7、其他要求

(1) 中标人必须将设备的整套资料包括设备说明书、使用手册及其他相关技术资料（应有中文解释）等交给采购人。

(2) 为配合本项目进度多进行的各阶段工作，投标人应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包括货物存放、报关、工程配合、调试、验收等）和具体要求。

(3) 中标人须派遣有经验的工程师，到采购单位对用户进行优质的培训服务。对设备的使用、操作、维修进行免费培训，并提供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以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有足够的了解和熟悉，能够独立进行设备的使用操作、日常维护、保养和管理。培训所需一切资料有中标人免费提供。

(4) 投标人应对所投产品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人的利益不受损害，投标人应承担一切由于文字、商标和技术专利等侵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费用，以及其他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茂名市人民医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茂名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详见附件一）。

4.3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4.4 中标人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银行帐号以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特别说明

1 禁止事项

1.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1.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3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2 保密事项

2.1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3 投标人须知

3.1 投标人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本采购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本招标文件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充分了解。

4 保证

4.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



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 3) 投标函；
- 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6)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7) 商务部分;
- 8) 技术部分。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技术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作出全面的技术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1) 货物说明一览表;
- 2) 技术条款响应表（含重要技术条款响应表、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 3) 技术方案;
- 4)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提交）

15.2 价格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格式进行报价；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明细报价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金额必须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投标保证金金额	¥3000.00(人民币) 大写：叁仟元整
收款人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茂名红旗支行
银行帐号	4400 1690 4030 5988 8888

注：投标保证金必须在 **2015 年 9 月 25 日 17:00 分**前到达招标代理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需**注明采购项目编号**。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保证金转账底单请发扫描件至采购代理机构，接收扫描件邮箱是 zbd1b@chinagosun.com。

16.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7. 投标的截止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点为 **2015 年 9 月 29 日 9 时**，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7.2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日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投标人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 **陆** 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 **伍** 份，投标文件电子版与开标信封各 **壹** 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售后服务承诺函》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需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六、唱标信封”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单独封装，



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合装于一袋。

19.2 唱标信封或投标文件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标记如下：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于 年 月 日 时 分（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收件人名称：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19.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投标保证金金额、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招标采购单位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



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 1 名、专家人数 4 名，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2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九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3.4.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3)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



9)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4.2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其中得分最高的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26.3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

26.4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7.1 在合同签订前，招标采购单位发现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投标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标供应商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且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进行招标。



六、质疑

28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并加盖公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做出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 合同的订立

29.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0. 合同的履行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9.2 条的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31.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2.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 **综合评标** 法，即对通过初审的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价格进行评审、比较，并量化打分，最后根据各项得分之和（其中：技术评价总分 50 分，商务评价总分 20 分，价格评估总分 30 分）计算出通过初审投标人的综合评价得分。评标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前两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最高的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3.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一）初审

- 1.资格性检查；
- 2.符合性检查；

（二）比较与评价

1.技术评价（50%）：

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对照采购需求各项技术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技术评价表）；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技术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价得分。

2.商务评价（20%）：

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对照采购需求各项商务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商务评价表）；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商务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价得分。

3.价格评估（30%）：

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 30.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4.综合比较与评价。

将投标人的技术评价得分、商务评价得分和价格评估得分相加，计算得出该投标人的综合评价得分。



（三）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评标委员会将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前两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34、评标标准**附表 1：初步审查表**

表 1 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A	B	C
1	资格性审查	投标人资质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3		投标保证金是否足额提交			
4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 90 天			
5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6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未超出采购预算			
7		没有被评委认定为低于成本的投标			
8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内容和条款			
结论					

注：1、评委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附表 2：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分（50 分）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权重
设备技术响应	根据投标人对标示“▲”的技术参数进行评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5 分，非标示“▲”的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最高扣至该项得 0 分		25
设备技术先进性	技术先进性高	5	5
	技术先进性较高	3-4	
	技术先进性一般	1-2	
品牌知名度	知名度较高	9-10	10
	知名度一般	6-8	
	知名度较差	1-5	
设备可靠性	可靠性、安全性高	5	5
	可靠性、安全性较高	3-4	
	可靠性、安全性一般	1-2	
技术力量	技术力量雄厚，技术服务优良	5	5
	技术力量一般，技术服务较好	3-4	
	技术力量较差，技术服务一般	1-2	
合计			50

备注：仅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个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3：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分（20 分）				
商务因素			分项总分	权重
投标人资质	对各投标人取得各种质量认证、资质认证、注册资金等因素比较评价	优	3	3
		良	2	
		一般	1	
商务响应程度	完全满足并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5-6	6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4	
	不利于业主的条件		1-2	
同类项目经验	投标人近三年来同类项目销售业绩：同类项目销售数量、合同金额等因素	优	6-8	8
		良	3-5	
		一般	1-2	
投标人的综合概况	销售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经营场所、人员状况等因素	优	3	3
		良	2	
		一般	1	
合计				20

备注：仅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个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货 物 类)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
采购项目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茂名市人民医院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_____

根据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2						
3						
4						
...						
合计总额：¥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人工费、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 元（¥ _____ 元）人民币。

三、货物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供货时乙方须提供生产厂家的原厂供货证明函及售后服务保证函，以确保原厂完整包装正品。

四、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签订合同 **60 个工作日内**到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好并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设备验收合格后，甲方凭乙方开具有效发票以及设备验收报告办理入库手续后，单价十万以内的货物，三个月内支付全额货款的。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所有设备保修期不少于一年。在广东必须有厂家或办事处独立的安装维修工程师，不属第三方维修公司。（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以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具体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2、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全免费解决（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

3、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乙方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和对设备进行定期的检测和维修。



5、乙方需设置 7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接到甲方的报障后，30 分钟内现场服务。若故障在 24 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乙方必须免费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供终身维护服务，实行上门维护，允许收取配件费用。

6、中标人负责调试、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免费现场安装及提供操作培训、专门为工程师进行系统培训。

7、乙方免费提供产品系统软件升级。

七、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6、项目安装完毕，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方与上级主管部门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项目验收。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_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货物类项目投标文件

- 一、自查表
- 二、资格性文件
- 三、商务部分
- 四、技术部分
- 五、价格部分

注：

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 2.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2.2. 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2.3. 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或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2.4.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2.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证明书复印件（原件无须密封单独于开标前递交）
 - 2.6. 电子文件（含投标文件经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采用 U 盘装载，其中经济部分需用 MS office 的 excel 格式提供。）
 - 2.7. 税务登记证（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投标文件封面

茂 名 市 政 府 采 购

投 标 文 件 (正 本 / 副 本)

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_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_____元(转帐、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汇票、银行保函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符合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资格证明文件齐全。并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要求	按投标资料清单中规定提供的文件资料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报价人的合格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要求	主要技术规格和参数满足采购项目清单及技术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商务要求，并已提交商务文本(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交货要求	交货期符合用户需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OSUN-Z2HW-15078）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2.2 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为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本投标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一、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二、本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和合法的。
- 三、不采取不正当的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四、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五、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以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方式牟取中标资格。
- 六、不以伪造、变造投标资质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资格。
- 七、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以其他方式扰乱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积极配合市各级财政部门调查处理投诉事项，如实反映情况，提供真实材料。

本投标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市各级财政部门及其他有关监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者盖章）：

日 期：



2.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单位：_____（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签发日期：_____

附：

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代理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2.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联系人	
	账号		联系电话	

说明：

1.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3. 此表的收款人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现金、转帐、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

2.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OSUN-Z2HW-15078，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合格投标人所要求的证明文件：

a、有效的且通过年审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b、提供近 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告；

c、提供近季度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材料；

d、投标人在参加本项招标采购活动的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2、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附表：

制造商（或总代理）售后服务承诺函（可选）

（适用于非投标人生产的投标标的）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我方（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地址）。兹授权（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项目名称：的招标/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投标标的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负责。

3.我方兹授权（投标人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投标人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授权有效期为本售后服务承诺函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投标人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总代理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 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

- 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 3) 投标人必须提供近3年经中介机构审核过的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 项	基 本 情 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 /传真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总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设在广东省内的 售后服务机构情 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三、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是必须以投标人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请留意评审细则是否要求提供验收报告）。

四、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或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

五、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六、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响应表 (如适用)

[illegible]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可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供货来源证明或供货渠道与品质的合法性证明（均为原件）		
5	所提供的主要产品均可提供近期由市级以上法定技术/质检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		
6	在近 <u>3</u> 年内具有独立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不少于 2 项，其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本次投标/报价总额的 <u>30</u> %，并提供对应项目的客户验收评价		
7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u>90</u>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8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9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10	主要关键设备均为近 <u>6</u> 个月内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11	交货完工期：合同生效后 <u>60</u> 天内完成并可交付验收		
12	质保期：验收交付之日起 <u>1</u> 年。质保期满后，对所供应的货物设备可提供终身维护保养。		
13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在 <u>广东省</u> 设有已注册（或合作代理）的售后服务营业性机构，同样机型配置在茂名必须有 10 台以上装机，属成熟机型。		
14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5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6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7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 1.免费保修期；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 4.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6.其它服务承诺；
- 7.培训计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部分

4.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附以下材料：

- 1.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 2.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软件。
- 3.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2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重要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 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偏 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1.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 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偏 离）	偏离简 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3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 1.设备配置简介
- 2.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 3.主要产品的彩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

5.1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元)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注：

- 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3.此表是投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OSUN-Z2HW-15078

5.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OSUN-Z2HW-15078

一、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 。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施工安装工程与服务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施工工程与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 。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 。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开标/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五、其他参考费用 （下列报价不列入投标/报价总价内）							
分 项		名 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价	使用周期 /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注：

1.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报价一览表》一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2) 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3) 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或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4)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证明书复印件（原件无须密封单独于开标前递交）
- 6) 电子文件（含投标文件经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采用 U 盘装载，其中经济部分需用 MS office 的 excel 格式提供。）
- 7) 税务登记证（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附件一：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收费标准

(国家计委文件“计价格[2002]1980 号文”附件)

服务类型 中标 金额 (万元) 费率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 以下	1.5%	0.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1、招标代理机构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项目成交金额为 400 万元，招标代理服务费用金额计算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0 \text{ 万元}$$

$$(4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3.30 \text{ 万元}$$

$$\text{收费} = 1.5 + 3.30 = 4.80 \text{ 万元}$$

2、若本次招标为货物采购，招标代理服务费按货物类采购计费标准收费；

3、成交金额在 5 亿元以上，招标代理机构服务收费标准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执行。



附件二：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 标 文 件

☐ 开标信封

☐ 正 本

☐ 副 本

项目编号：GOSUN-Z2HW-15078

项目名称：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
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__年__月 __日__时__ 分）之前不得启封

